字

形

置

解

衍生字

臺灣標準字形

大陸規範字形



Tー\ xì

六書歸類:象形字

部 首:夕

總筆畫數:3





D

甲骨文

D

金 集成2837 大 素 鼎 N

小篆

少

禁 壽 碑

夕

楷 教 育 部 標 準 楷 書

殷墟出土的甲骨文,從武丁到商末期間約有兩百多年。最早時,月字作 D ,表示月缺的現象,而夕字作 D ,在月的形狀上加一筆,用以和月字作為區別。到晚期,情況反過來,月字作 D ,而夕字作 D ,此後沿襲至今。月的本義指月亮,夕因月而衍生,指月亮升起時的晚上時間。金文 D 承自甲骨文,惟表示月亮的形狀稍有不同。小篆 P 稍作變化,仍能看出原有字形,隸書字體變為扁平字形,筆畫取直,奠定後來通用字形。夕的衍生字多與傍晚之義相關,如「多」字的甲骨文 B 是以兩個夕組成的會意字,用一夜復一夜,連綿不絕的概念,表示數量很多的意思。「名」由夕和口組成,指夜晚昏暗無法辨識,開口自報姓名的意思。「汐」則是夕為聲符,水為形符。

3

汐